

盐城市汽车维修行业协会文件

盐市汽修协[2018]1号

关于建立盐城市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专家组的 通知

市汽修行业协会各办事处、各会员企业、各相关单位：

为充分发挥汽车维修行业专家的技术指导作用，构建机动车维修质量、价格纠纷的协调机制，传播先进维修技术和管理理念，切实提高全市汽车维修行业的技术指导能力和服务水平，经会长办公会研究决定，拟建立市汽车维修行业协会专家组（以下简称专家组），现就专家组成员推荐工作提出如下要求：

一、专家组成员的推荐范围

- 1、全市各地汽车维修行业技术管理专家；
- 2、全市各汽车维修企业技术专家；
- 3、全市各汽车综合性能检测站技术专家；
- 4、相关院校的高端专业人员。

二、推荐专家的基本条件

1、具有坚定的政治信念、熟悉机动车维修、检测行业的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定和技术标准。

2、从事汽车维修（检测）行业技术管理、维修实际操作或维修专业技术教学五年以上经历，并具有汽车运用工程或相近专业大专（含）以上学历、汽车维修技师或中级（含）以上技术职称。

3、具有突出的业务素质和技术能力、强烈的行业责任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，身体健康，愿意从事并能胜任维修（检测）行业的技术指导工作。

三、推荐程序和提交材料

先由本会各会员企业、相关院校等单位自主推荐,并填写推荐表(表式附后,一式二份),报属地本协会办事处;经办事处初审后报市汽修行业协会秘书处,最后由市汽车维修行业协会与市运管处共同商定。推荐专家组成员应提交以下材料:

- 1、盐城市汽车维修行业协会专家组成员推荐表;
- 2、个人学历和职称证明资料复印件;
- 3、学术、专业成就的证明资料复印件;
- 4、2张二吋正面免冠照片(照片电子版发至:yc.hgy@126.com)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、各办事处及会员单位要高度重视,认真做好本辖区专家成员的推荐工作,根据推荐专家的基本条件,结合单位实际情况,积极推荐专家组成员。各地应在推荐范围内确保推荐专家1至2名,本会在各地推荐人选的基础上,按照好中选优原则,初定专家组人选;经与市运输管理处商定确认后集中发布专家组成员名单,并颁发给专家组成员证书。

2、被推荐的人员应如实填写“盐城市汽车维修行业协会专家组成员推荐表”,经所在工作单位同意并签署意见。

3、各县(市、区)协会办事处对推荐人员审查并签署推荐意见后,于2018年9月30日前将推荐材料报送至盐城市汽车维修行业协会秘书处。

附件:

盐城市汽车维修行业协会专家组成员推荐表

特此通知。



主题词: 建立 专家组 通知

抄送: 市交通运输局、市运管处、各县(市、区)运管处 共印 150 份

附件：

盐城市汽车维修行业协会专家组成员推荐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(照片)
民族		职称		文化程度		
专业		毕业院校				
工作单位				邮编		
微信号		QQ号		联系电话		
工 作 简 历	起止时间	单 位			从事专业	
专业特长以及专业研究成果						
(研究项目或课题名称、来源、完成情况、论文题目、获奖情况及发表刊物名称和时间期数)						

工作单位推荐意见：

负责人（签名）：

年 月 日

单位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

辖区办事处初审意见：

负责人（签名）

年 月 日

单位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

市协会审批意见：

负责人（签名）

年 月 日

单位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